我如今没有这样的才气了。翻出几年前大学时期的小小说，想着修缮一番，结果竟看入了迷，时时感叹我如何有那样的文笔和巧思。一览阅罢，别说修缮，再写不出那样的文字。

文中的“我”是个平凡到隐没入人群就再找不到的女大学生，这种平凡是她赋予自己的，也默许了其他人如此看待她。她或许将平凡解读为：没有知心好友，成绩平平，无法令人印象深刻。从文中的故事我无法知道她是个什么样的人，但我如今走过了几年20出头的年岁，回头细细看写下这个故事的女孩，她当时心中或许有隐秘深坠的孤独，和亟亟冲破这孤独向上生长被阳光灼热的渴望。

独自生活在陌生的城市，街道变宽，梧桐替代杨柳；耳边环绕的声音软侬，开始觉得粗旷的辽沈方言俗气，不敢再讲；同学们更爱自己，热情被不可置信的交友方式扑灭。就这样过了四年，中途于意大利的短暂游学反而觉得那里是第二故乡。

南京这个城市，只是熟悉，并不觉得有暖洋洋的情愫在。也只是困在南京郊区的大学城里，吃着日复一日的饭，上着总归要发呆的课。次次路过校门口，灰色刻字隐没的大学名字，总让我觉得这大学就如同这牌坊一般，若有若无。大学生活如今回忆起来，不觉得有多好，极坏的事也没有发生，彷佛没有尽情的挥霍，也不见刻苦经营的成绩。大学的回忆，虽在南京，但绝不是俯瞰南京城蒋介石送宋美龄梧桐树项链的那样浪漫，更觉得就像那块灰色看不清字的大学牌坊平淡无奇。

能让我持续思念，想念，怀念的是大四去威尼斯交换的十个月。那段日子是我到今为止人生中最快乐的时光，以至于我之后的选择都处处透出想重回天堂的马脚。幼稚纯粹的决定，想重温威尼斯的快乐日子，于是硕士鬼使神差一般再次出国，除去巫山不是云，国外生活保质期已过，天堂只能进一次。于是三年过去，日子恍恍然还停留在19年后半段，晃悠悠充斥着发动机噪声的蒸汽船，蓝绿色的泻湖水托着我年少时遥远的异乡梦漫过圣马可广场的地砖，张力使然，那梦终于被拉扯着四散，流向八方。